附件3：

2019年海阳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应聘须知

1.哪些人员可以应聘？

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相关规定，凡符合《2019年海阳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简章》（以下简称《简章》）规定的条件及招聘岗位资格条件者，均可应聘。

2.哪些人员不能应聘？

（1）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学生；

（2）现役军人；

（3）曾受过刑事处罚或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4）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

（5）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人员；

（6）在各级各类公务员和事业单位招考（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纪律行为的人员；

（7）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应聘的其他情形人员。

应聘人员不得报考与本人有应回避关系的单位或岗位。

3.对应聘人员的年龄有何限制？

应聘人员须为1978年11月12日（含）以后出生；岗位另有要求的，以岗位要求为准。

4.具有多个学历层次的应聘人员以其低层次学历报考的，其应聘条件如何审核？

具有多个学历层次的应聘人员以其低层次学历报考的，其年龄、学历性质等应聘条件，均按其低层次学历的要求进行审核。

5.对报考所需的资格资质证书取得时间、时效有何要求？

招聘岗位要求的包括学历证书、相应学位证书在内的所有资格、资质及证书（含海外留学人员的学历、学位认证书），应聘人员均须于2019年11月11日（含）之前取得，且在现场资格审查、考察、办理聘用手续等期间该证件均为有效状态。

6.如何理解“应回避关系人员”？

凡与招聘单位负责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包括祖父母、外祖父母、父母、子女、孙子女、外孙子女）、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包括伯叔姑舅姨、兄弟姐妹、堂兄弟姐妹、表兄弟姐妹、侄子女、甥子女）或近姻亲（包括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的配偶及子女配偶的父母、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的配偶）关系的应聘人员，不得应聘该单位人事、纪检、财务、审计等岗位，也不得在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岗位工作。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包括上一级正副职与下一级正副职之间的领导关系。

招聘单位负责人员和招聘工作人员在办理人员聘用事项时，涉及与本人有上述亲属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招聘公正的，也应当回避。

7.哪些人可以报考定向招聘岗位？

根据上级有关政策，定向招聘岗位仅限特定人员报考。

**面向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招聘岗位**仅限以下人员报考：烟台市生源参加我省招募或外地生源参加烟台市招募的“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服务基层项目人员（以下简称“服务基层项目人员”）中，服务满2年且完成协议书（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年度考核合格、3年内（指2015、2016、2017年招募和选派人员。其中，“三支一扶”计划仅限2015、2016年招募人员）报考的；已按照优惠政策被录用为公务员或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除外。

报考定向招聘岗位的人员，还需符合岗位招聘条件。

8.符合定向招聘岗位报考条件的人员是否可以报考非定向招聘岗位？

服务基层项目人员等符合定向招聘岗位报考条件的人员可以报考非定向招聘岗位，但必须符合所报考岗位要求的资格条件。

9.海外留学人员能否报考招聘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岗位？

海外留学人员获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后，可报考招聘同等学历层次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的岗位。

10.海外留学取得的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已经教育部认证，其海外留学取得的本科学历、学位是否也需要认证？

如招聘岗位对本科学段没有特别要求的，本科学历、学位不需认证即可报名应聘。如招聘岗位对本科学段有特别要求的，本科学历、学位应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并出具认证书。

11.海外留学人员如何填报所学专业？

海外留学人员报考，网上报名提交的专业名称须与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专业名称相一致。

12.报名及资格审查时间和报名方式是如何规定的？是否必须本人到场？

采取现场报名、现场资格审查的方式进行。

报名、现场资格审查时间：2019年11月12日- 11月13日（上午8:00-12:00，下午2:00-4:00）。

报名与资格审查**必须本人在指定时间内亲自到场**，**不允许委托他人替代**。

13.填报相关表格、信息时需注意什么？

应聘人员要仔细阅读《简章》及本须知内容，填报的相关表格、信息等必须真实、全面、准确。**因信息填报不全、错误等导致未通过资格审查的，责任由应聘人员自负。**

14.现场资格审查需要携带什么材料？

现场资格审查需要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均要求提供原件和复印件）、笔试准考证、填写完整的《2019年海阳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亲笔签名的《应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诚信承诺书》及1寸近期同底版正面免冠照片2张。

相关证明材料包括：

**（1）报考定向招聘岗位人员：**

**服务基层项目人员**除携带就业主管机构签发的就业报到证、学历证书、学位证书、身份证、与主管部门签订的聘用合同、单位同意报考证明信外，参加“三支一扶”计划项目的人员须出具山东省“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签发的《招募通知书》和县以上组织人社部门的考核材料；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的人员须出具共青团山东省委考核认定的证明材料；已录用到机关、事业单位的服务基层项目人员，还须提交同级组织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未享受服务基层项目优惠政策的证明材料

**（2）报考非定向招聘岗位人员**

须提交招聘岗位要求的学历证书、相应学位证书（海外留学人员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毕业生就业主管机关签发的就业报到证、身份证、具有人事管理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信（采用附件4式样。实行集体人事代理的，用人单位和人事代理机构均须盖章；实行个人人事代理的，由人事代理机构盖章；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报考须所在单位和县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盖章）或解除劳动合同证明等。

**招聘岗位有其他要求的**，还须按要求提交其他相关材料，如：执业医师资格证书等。

**香港和澳门居民中的中国公民**应聘的，还需提供《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台湾居民**应聘的，还需提供《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15.现场资格审查时，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交齐全指定材料，可否延期补交有关材料？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关材料、证明的，视为弃权。经审查不具备报考条件的，取消其考试资格。

16.应聘人员是否可以报考多个岗位？

不能。应聘人员只能报考一个岗位。

17.大学专科毕业之后直接考取研究生并取得研究生学历、学位，是否可以报考只招聘具有研究生学历人员的岗位？

如招聘岗位没有对本科学段学历、专业做出要求，可以报考该岗位。如果招聘岗位对本科学段学历、专业等做出要求，不能报考该岗位。

18.考试费用是如何收取的？

本次海阳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不收取笔试费用和面试费用。农村特困大学生和城市低保人员，办理减免手续后，可减免体检费用。

19.享受减免体检费用的应聘人员如何办理减免体检费手续？

农村特困大学生和城市低保人员，由本人于2019年11月12日8:00-- 11月13日16:00携带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教育厅核发的《山东省特困家庭毕业生就业服务卡》原件及复印件，到海阳市人民医院行政办公楼三楼人力资源科办理确认和体检费用减免手续。没有《山东省特困家庭毕业生就业服务卡》的，城市低保人员可提交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证明和低保证原件及复印件；农村特困大学生可提交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特困证明和《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原件及复印件。

20.报名结束后，“面向服务基层项目人员”等定向招聘岗位取消核减的计划如何调整？

报名结束后，“面向服务基层项目人员”等定向招聘岗位取消核减的计划调整到本招聘单位其他招聘岗位。

21.应聘人员如何查询笔试成绩？

综合类A、医疗类B、中医类C岗位（附件1）笔试成绩查询网址[http://www.haiyang.gov.cn/(海阳市政府网站)](http://www.haiyang.gov.cn/%28%E6%B5%B7%E9%98%B3%E5%B8%82%E6%94%BF%E5%BA%9C%E7%BD%91%E7%AB%99%29)

22.招聘岗位有其他要求（职业资格、专业工作经历等），应聘人员需要注意什么问题？

招聘岗位有其他要求的，必须满足《2019年海阳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需求表》中的所有条件才能报考。现场资格审查时，在《2019年海阳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相应空栏中，如实填写自己的有关情况，并出具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

23.如何查询是否进入面试范围？

进入面试范围的人员名单在海阳市政府网站公布。

24.考察、体检是否递补？

经考察、体检合格的人员，在海阳市政府网站由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机关统一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没有问题或反映问题不影响聘用的，由招聘单位办理聘用手续。考察、体检不合格的，或公示期有反映问题影响聘用并查实的，取消其聘用资格。考察、体检、公示期间因拟聘用人员被取消聘用资格或弃权造成的空缺，从进入同一招聘岗位考察范围的人员中依次等额递补。

25.本次招聘聘用人员是否属于控制总量内人员？

根据山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立医院人员控制总量备案有关事项的通知》（鲁编办〔2016〕28号）等规定，新进入的人员，属于控制总量内人员。

26.违纪违规应聘人员如何处理？

应聘人员在应聘过程中存在违纪违规行为的，招聘单位、主管部门及招聘主管机关将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有关规定处理。

27.本次招聘是否指定辅导用书？

本次招聘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28.公开招聘期间有哪些联系方式？

咨询招聘简章有关问题，请联系电话：0535-3225225、3225220。

监督电话：0535-3252021。

29.应聘人员还需注意哪些问题？

应聘人员在报考期间，应仔细阅读招聘简章及应聘须知等各附件，及时了解招聘网站发布的最新信息，保持通讯畅通有效，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聘用的，责任自负。